

安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摘要)

(上接七版)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公民道德建设,积极开展文明创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化风成俗,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社会主义思想道德牢牢占领思想文化阵地。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加强“诚信勤俭”新民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倡导新风正气,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扩大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巩固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着力构建城乡一体、开放共享、普惠均等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完善城乡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全面实施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健全镇、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施功能,补齐移民搬迁社区公共文化设施短板,加强乡村“大喇叭”工程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和“文化下乡”流动服务,推动优质文化资源向基层延伸。推进市、县、镇三级公共文化场馆建设。健全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场馆运营和举办活动,培育壮大社会文化团队。加强电影、出版、版权保护工作。优化农村公益电影、农家书屋服务,支持实体书店发展,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安康”。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加强现实题材和精品文艺创作,推出一批实景剧、舞台剧。加快市级媒体深度融合,用好管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引导短视频、直播等新型媒介健康发展,不断提升安康文化软实力。

促进文物和非遗保护传承开发。深入开展地方优秀传统文化研究和内涵挖掘,加强丝绸之路、秦蜀古道、茶马古道、川陕盐道、汉江古会馆群、陕南特色民居、川陕片区革命文物、“三线”建设遗物,以及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推进汉水人文生态博物馆群建设和“鎏金铜蚕”“秦汉古茶”等文化旅游商品研发,加强文化交流合作,创新文物价值传播,提炼和推进一批地域文化标识,建成一批文化遗产展示设施和非遗数据库。推动传统工艺振兴和汉剧振兴,打造汉调二黄、安康民歌、金州美食、秦巴工艺、节庆民俗等非遗品牌。坚持创造性转化与发展,加强市场化运作,力促非遗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建成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工坊。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培养,组织开展系列展示展演活动,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工厂、进景区。

大力培育发展文化产业。健全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加快发展以文化创意为主的新型文化业态,支持文博创意产品生产和技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市场化转化。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开发文化体验产品,打造文旅演艺项目,创造性转化安康生态文化资源,打造一批区域性文化旅游走廊和休闲度假区。系统性保护和利用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文化街区、传统村落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推动文化与科技、互联网等融合发展,推广数字化技术应用,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促进文化产业转型升级。深入实施“双十百”工程和“一县一园区”工程,做大做强文化旅游、包装印刷、广告会展、秦巴工艺等优势产业,加快发展演艺娱乐、网络视听、游戏动漫、数字院线等新兴产业,引导小微文化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知名文化品牌。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促进社会保险提质扩面。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深化城乡、机关事业单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现基本养老保险法定人群全覆盖,推动养老保险第三支柱规范发展,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构建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到2025年,全市医疗保障制度更加成熟,基本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等关键领域改革,基本建成医保基金监管制度体系和执法体系,逐步建设“法治、诚信、智慧、便民”的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体系。落实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城镇职工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参保率保持在99%以上。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22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1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6万人。

全面完善社会服务体系。推广“养育未来”工程,加强婴幼儿照护和儿童早期教育服务。完善社会救助工作机制,构建以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以专项救助为支撑、以急难救助为辅助、以社会力量参与救助为补充的多层次救助体系。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逐步扩大绿色惠民殡葬覆盖面。大力发展战略公益事业,促使社会工作专业化、规范化、均衡化、可持续化发展。建立健全退役军人、军烈属及其他优抚对象荣誉体系和安置体系,力争完成新一轮全国全省“双拥”模范城市创建。坚持“房住不炒”,构建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

第六节 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权益

加强妇女儿童及残疾人社会保障服务,完善各项制度,提升服务水平,维护合法权益。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优化妇女发展环境,消除就业性别歧视,保障妇女享有教育、健康、就业、福利、法律等领域的权利,提高妇女参与决策管理的能力水平。完善妇幼健康服务功能,提升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能力。建立妇女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服务和保障体系。健全生育津贴制度,认真落实假制度,推进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加强对女职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加强残疾妇女、单亲妇女、老年妇女等特殊群体民生保障和关爱服务。严厉打击侵害妇女人身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

保障儿童优先发展。认真落实中国儿童发展纲要和省市儿童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儿童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优先保障儿童基本需求资源配置。缩小城乡、区域、群体儿童发展差距,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和受保护权益。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完善儿童监护制度,加强儿童全面保护,促进儿童早期发展。引导控制儿童肥胖和近视。加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监护责任。实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新改建市儿童福利院、3个县级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和300个儿童之家。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严厉打击危害儿童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

完善残疾人服务体系。完善残疾人帮扶制度,提高残疾人社会救助水平。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住房保障补贴。建立健全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加强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全面落实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政策,加强残疾人技能培训,支持残疾人就业创业,促进残疾人及家庭增收。依托各级各类医疗资源,建立残疾人康复机构,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水平。建立残疾人数据信息系统,全面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第七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加快建立老龄化健康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养老产业,推动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优化生育政策,降低家庭生育、养育和教育成本,加强人文关怀,提高适龄群体结婚意愿和生育意愿,引导生育水平保持在合理区间。完善基层妇幼健康服务网络,推进优生优育全程服务,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加强妇女孕产期保健服务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高优生优育质量水平。完善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等政策。大力发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提供普惠托育服务。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区域性日间照料中心、若干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和养老服务站。做实做强居家养老,建立居家探访制度,探索设立“家庭照护床位”,开展失能老年人家庭照护者技能培训,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务料理、精神慰藉等上门服务。大力发展普惠性养老,强化公办养老机构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兜底保障作用,提升特困供养人员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专业服务能力。加快城镇和农村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及敬老院消防改造。严格落实新建住宅小区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政策,加强现有住宅小区适老化改造。到2025年,实现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全覆盖,县级社会养老服务中心(老年公寓)全覆盖,100%的镇(办)和80%以上的农村社区建立包括养老服务在内的社区综合服务站。

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快适老居住、出行、健康支持、生活服务和敬老社会文化等环境建设,打造“西部最佳养老宜居城市”。支持县区开展医养结合服务试点,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到2025年,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与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签约率达到85%,争取每千人配备2人以上家庭医生。加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队伍建设,推动职业技术培训机构设置养老服务专业,开展常态化专业培训。大力发展智慧健康养老,建设一批智慧养老院,建设市县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提升养老服务效率。

第十七章 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建设“善治安康”

第一节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安康

完善全面依法治市体制机制。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领导,健全市委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制度机制。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市、县(区)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要履行职责,加强对法治建设的统筹谋划,推动形成上下协调、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组织部门要主动为法治安康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和人才支撑。

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行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性规定,建立重大行政决策跟踪反馈和评估制度,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建立完备的法律顾问服务体系。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基层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权基准制度,改进和创新执法方式,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执法工作的监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建立完善政务服务评价和责任追究机制,激励和保护科技创新,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监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健全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依法做好行政诉讼案件出庭应诉工作,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全力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编制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和推动实施《民法典》,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夯实依法治市群众基础。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以领导干部、青少年、基层群众为重点,推进宪法法律“七进”活动。创新开展“智慧普法”,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深入开展以案释法,落实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制度,加强人权司法保障。推动优质法律服务资源下沉,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开展法治乡村建设,发挥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作用,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法学会和法治智库建设,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

第二节 打造平安安康示范样板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优化政法机构职能体系,加快推进政法基层基础建设,推动社会治理力量下沉,保障政法机关依法履职履责。持续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加快政法大数据平台建设和各类数据融合共享,发挥平安志愿者积极作用,打造城乡统筹、网上网下融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完善信访制度,创新工作方式,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健全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完善社会矛盾预防调处机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交通运输、矿山、消防、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开展安全生产科技攻关和装备研发,推广安全生产工程示范。落实食品药品监管“四个最严”要求,强化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三个安全”监管,杜绝Ⅲ级以上食品、药品安全事故,防范和遏制重特大特种设备事故发生。加强市场监管能力和监管体系建设,强化计量和认证工作,建设全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法定机构。完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地质灾害治理,及时消除重大隐患。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准确掌握涉黑涉恶犯罪新动向,聚焦网上和网下两个战场,继续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持续加强行业领域监管和专项整治,把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和反腐败、基层“拍蝇”结合起来,把扫黑除恶和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结合起来,最大限度挤压黑恶势力滋生空间,切实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建立健全打早打小的严惩机制,源头治理的防范机制、智能公开的举报机制、精准有效的督办机制,常态推进的领导机制、激励约束的考评机制,提高扫黑除恶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枫桥经验”由乡村治理向城镇社区治理延伸、由社会治理向各个领域扩展。完善社会治理体系,鼓励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构建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动政府治理

同社会调节、居民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统筹基层公安派出所、社区警务室、检察院、人民法院、司法所、信访等基层力量资源,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实战化应用、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

深化系列平安创建活动。不断拓展基层平安创建的广度和深度,以各地各行业平安汇聚全市平安。紧紧围绕“发案少、秩序好、服务优、群众满意”创建目标,以解决影响基层安全稳定的突出问题为着力点,以组织和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为着眼点,深入开展高标准、宽领域、大范围、多层次的平安创建活动,通过发力小平安,积极构建大平安。立足实际、因地制宜,积极开展平安县(区)、平安镇(街道)、平安村(社区)、平安家庭、平安单位、平安医院、平安校园等平安创建活动,形成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的良好局面。

提升基层服务水平。推动县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职责延伸到镇,构建城乡便民服务体系,实行基层服务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加强智慧社区建设,推进“互联网+”农村(社区)服务行动,提高城乡社区智能化设施配备率,集成开展托幼养老、智慧停车、智慧医疗、智慧教育、物业服务、电子商务等综合服务。创新基层服务模式,探索“订单制”服务模式,激发群众参与村(社区)事务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构建社区、社工、社会组织“三社联动”机制,支持发展公益性社会组织。

加快信用安康建设。健全完善社会信用体系,以诚信政府建设为基础,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鼓励和引导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行业协会等参与诚信安康建设。加强市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推进信用信息公开共享,规范信用信息采集、共享、使用、公开管理。推广使用个人信用评分、企业信用报告,推动“信易+”等信用应用场景落地。落实“红黑名单”发布制度,依法依规实施联合奖惩,营造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社会环境,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第三节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完善市域社会治理体制。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健全统筹全局、协调各方的党委领导体制,联动融合、集约高效的政府负责体制,程序科学、衔接有序的民主协商体制,开放多元、互利共赢的社会协同体制,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公众参与体制,权责明晰、上下贯通的联动指挥体制,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构建社会治理共同体。

优化市域社会治理方式。加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实施基层党建“六大提升”行动,发挥政治引领作用。修订完善《村规民约》《社区公约》,健全“一约四会”等自治组织,夯实群众自治基础。加强地方立法,强化社会治安保障。深化“诚信勤俭”和“新民风建设”,推动德治教化常态化。促进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技术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发挥智治支撑作用。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工程。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作为首要工程推进。把社会治安防控作为基础工程推进,坚持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形成立体化、无死角、高智能的“大防控”工作机制。把防范化解社会风险作为控制工程推进,推广旬阳县司法、行政、道德“三力联调”做法,坚决把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在市域。把保障公共安全作为底板工程推进,加强县级综合性应急处置队伍和社会救援力量建设,充实镇办处突力量,强化综合实战演练,有效防范处置各类安全事故。

提升市域社会治理能力。加快“中国建行援建·安康智慧治理”系统升级,整合各类政务服务APP,开发各类便民应用,推进线上线下政务服务流程再造、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加强数字社会和数字政府建设,健全智慧治理体系。构建教、学、练、战一体化教育培训机制,全面提升统筹谋划、群众工作、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破解难题、依法打击、风险防范、舆论导控能力,巩固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第四节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筑牢国家安全防线。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主线,以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为抓手,深入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不断健全国家安全工作机制,持续强化国家能力体系和干部队伍建设,着力提升有效应对各类涉国家安全风险挑战的能力,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防范政治安全风险。紧紧抓住影响国家政治安全的风险点,深化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反制、筑墙、净土、攻心“四大工程”,精心组织“10+5”专项行动,深入推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体系和能力建设,扎实做好重点人教育转化和稳控吸附工作,着力打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主动仗,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强化金融安全保障。深化政法领域全面改革,健全执法、司法、法律服务衔接配套综合服务保障体系,完善政法机关与金融机构、行业监管部门协同配合机制,统筹推进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依法侦办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及时掌握涉众型经济犯罪利益受损群体动向,防止金融风险向社会领域、政治领域传导。

防范公共安全风险。以征地拆迁、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教育卫生等领域为重点,深入开展矛盾风险动态排查、防范化解,加强风险评估研判,努力把各类不稳定因素和群体性事件苗头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统筹做好各类特定利益群体工作,加大从政策、制度层面解决问题的力度,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努力消除不稳定隐患。健全社会心理服务疏导和预警干预机制,防止引发个人极端事件。

防范网络安全风险。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健全保障网络安全规章制度,加强重要领域数据资源、个人信息、重要网络基础设施的安全保障。健全信用信息保护机制,完善网络安全漏洞信息发现、共享、利用、披露机制,强化跨领域网络安全信息共享和工作协调,加强网络安全威胁发现监测预警应急指挥、攻击溯源,强化网络空间安全协调合作。严格落实依法处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机制,加强网络舆情应对和引导,防止发生重大负面舆情。

第五节 提升应急管理水

健全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完善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推动形成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消防救援等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衔接“防”“救”责任链条,形成“大应急、大安全、大减灾”工作格局。加强应急预案管理,构建全区域、全灾种、全行业、多层次、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各类层级应急预案衔接融通和数字化应用。严格依据应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推动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普及应急标志标识,提

升公众应急防灾意识。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提高风险防范监测预警能力。加强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提升自然灾害多发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水平。提高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能力,建立重点时段安全防范机制,做好重点时段、重大活动隐患排查和安全防范工作。提升恶劣天气道路交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健全城市公共安全风险评估制度,编制城市公共安全风险清单,提升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加强公众安全宣传引导,开展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全面提升公众应急自救互救能力。

提升突发事件处理能力。加强应急管理、应急救援队伍和指挥信息平台建设,强化应急管理专业技能培训,加大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投入力度。引导重点行业、重点企事业单位建立专业应急救援组织,推进应急救援社会化有偿服务、物资装备有偿征用。按照“就近调配、快速行动、有序救援”的原则,建设区域性应急救援基地(中心)。加强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升敏感感知、准确研判、快速反应能力。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加大先进适用装备配备力度。推动应急避险场所、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推进公共设施平急两用改造,提升应急物资储备和调拨能力。

第三篇 共绘安康“十四五”发展新蓝图

第十八章 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穿于规划实施的全过程,把党中央和省委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十四五”发展的各个方面。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党组)的领导作用,加强执政能力建设和制度化建设,主动适应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优化知识结构,培养专业素养,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和专业训练,着力提升干部队伍“八项本领”“七种能力”。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认真贯彻落实“勤快严实精细廉”作风要求,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明确实施责任,创新实施机制,加强统筹协调,提升工作效能,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效落实。充分发扬人大依法监督、政协参政议政作用,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地凝聚全社会的共识和力量,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有效监督和制约,以强有力的监督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围绕重点项目实施、重大工程落地和重点任务落实,加强对规划实施的全过程监督,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不断完善权力监督制度和执纪执法体系,推进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协同,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把监督融入社会治理各个方面,推动监督落地见效。正确处理监督和支持的关系,坚持监督执纪和激励鼓劲并重,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保护和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使正风肃纪反腐更好适应新时代追赶超越发展大局。

第二节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健全规划统一体系。坚持专项规划服从总体规划、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各行业、各领域专项规划为支撑,加强与国家、省、市行业部门相关规划的紧密衔接,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加强各级各类规划与本规划《纲要》的有效衔接,形成规划落实的强大合力。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明确责任主体,制定实施时间表、路线图,确保规划《纲要》各项目标任务落地。统筹整合财政资金,突出金融支撑作用,打好投资、就业、消费、产业、环保等相关政策“组合拳”,提高各类规划实施要素的保障效率和利用效益。强化经济社会发展年度计划、财政预算计划、各类行动计划与本规划《纲要》的统筹衔接,充分体现规划《纲要》年度任务重点。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完善规划实施综合评价考核体系,实行动态监测,强化对规划《纲要》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坚持年度评估、中期评估、终期评估和专项监测相结合,推动规划顺利实施。把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依据,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充分运用第三方独立评估、大数据系统分析等评估机制,加强对规划《纲要》实施各阶段、各类情况的分析评判。需对本规划《纲要》进行调整修订时,必须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第三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把